

安知晓
作品系列
003

安知晓 著

浪花有意千重雪，桃李无言一队春。

王牌宠妃

上



巨神级作家安知晓
经典言情小说
[小说阅读网](#)

她是柔弱堪怜的相府小姐，
还是京城第一青楼的老板？
她是卑贱如蚊的浣衣宫女，
还是轩辕王朝的第一宠妃？
玉坠锁魂，轮回重生……
只为与他再续前缘，缠绵此生……



编辑短信 8080 发送至 10086
中国移动手机阅读 同步发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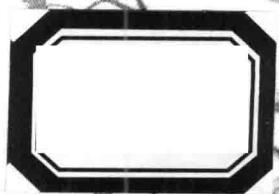


五年期盼 实体首发 完美巨制 独家珍藏
随书附赠：唯美海报+精美书签



悦讀紀
ENJOY READING ERA
女性阅读专业出版
www.girlbook.cn

青岛出版社
QINGDAO PUBLISHING HOUSE



王牌宠妃

安知晓

ANZHIAO WORKS

浪花有意千重雪，桃李无言一队春。

上 WANGPAI
CHONGFEI



www.lib.ahu.edu.cn

上 WANGPAI
CHONGFEI

ANZHIAO WORKS

浪花有意千重雪，桃李无言一队春。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王牌宠妃：全2册 / 安知晓著. — 青岛：青岛出版社，2013.4

ISBN 978-7-5436-9277-0

I. ①王… II. ①安… III. ①言情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3）第058675号

书 名 王牌宠妃

作 者 安知晓

出版发行 青岛出版社

社 址 青岛市海尔路182号（266061）

本社网址 <http://www.qdpub.com>

邮购电话 010-85787680-8015 13335059110

0532-85814750（传真） 0532-68068026

责任编辑 郭东明 E-mail: qdgdm@sohu.com

特约编辑 戚兆磊 焦 娇

封面设计 80小贾

版式设计 梁 霞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出版日期 2013年4月第1版 2013年9月第2次印刷

开 本 16开（700mm×980mm）

印 张 34

字 数 388千

书 号 ISBN 978-7-5436-9277-0

定 价 49.80元（全2册）

编校质量、盗版监督服务电话 4006532017 0532-68068670

青岛版图书售后如发现质量问题，请寄回青岛出版社出版印务部调换。

电话：010-85787680-8015 0532-68068629

王牌宠妃

目录
上

Contents



第一章 穿越了	1
第二章 算计逍遥王爷	14
第三章 全城通缉	27
第四章 初遇风十一	42
第五章 酸甜苦辣的炒饭	54
第六章 沉迷雕玉的皇帝	66
第七章 请君入瓮	74
第八章 染上君子	91
第九章 南国飘香的主人	110
第十章 玉兰花香宫心计	117

王牌宠妃

三嫁

(上)

Contents

第十一章	进宫	138
第十二章	人生若只如初见	144
第十三章	一支雪玉簪引起的风波	150
第十四章	帝后间的矛盾	176
第十五章	太后回宫风波起	186
第十六章	我的英雄，你的美人	200
第十七章	男人之间的较量	216
第十八章	暗流涌动	233
第十九章	你是我活着的意义	241
第二十章	相煎何太急	252

王牌冤奸

目
录
(下)

Contents

第二十一章	皇帝夺权，中宫被囚	267
第二十二章	声东击西	278
第二十三章	皇帝的生日礼物	288
第二十四章	宫变，夺权	298
第二十五章	茱歌失踪了	311
第二十六章	兴也圣女，亡也圣女	322
番外	柳芷雪	338
第二十七章	浣衣女茱歌	354
第二十八章	物是人非事事休	365
第二十九章	黄粱一梦乍惊醒	376

王牌妃

四
聯

(下)

Contents



第三十章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	388
第三十一章	红蔷之死	401
第三十二章	封妃，大婚	412
第三十三章	情窦初开意融融	426
第三十四章	爱恨一线天	438
第三十五章	不负如来不负卿	455
第三十六章	我的江山，与你分享	467
第三十七章	邪皇玉笙	480
第三十八章	一失足成囚妃	493
第三十九章	皇家的悲哀	504
第四十章	圣女之谜	518



第一章

穿越了

今天是符茉歌23岁的生日，因她喜爱古董，林优带她去古董店买礼物。

这是一家颇负盛名的古董店，店里有玉佩、玉镯、耳环、字画，还有青瓷花瓶，琳琅满目，应有尽有。

符茉歌和林优选了良久，寻不到满意的礼物。正要回去时，茉歌无意中看到了项链柜中的一枚水滴形的玉坠子。

坠子如拇指大小，呈浅翠色，上面雕刻着一张倾城的芙蓉颜，清丽的五官吸引了她的目光。据古董店老板介绍，此玉坠有一千多年的历史，堪称古董。

“茉歌，这人的神韵和你极像啊！”林优惊呼。

符茉歌一笑。她认为玉是最有灵气的饰品，每一块玉都有自己的主人，且有自己的命运。她看到这块玉坠子的第一眼，就有强烈的熟悉感。

林优见她喜欢，就问了价钱。符茉歌微微有些诧异，这玉坠子极贵。林优家是A市的贵族，家底丰厚，见她难得喜欢一件饰品，便豪爽地开了支票，买下玉坠，戴在她身上。

“小优，好贵。”

“你不是总说玉是有灵性的，会认主的吗？我看这玉的主人就是你了。”林优笑道。

两人出了古董店，林优约茉歌晚上一起过生日，她已准备了一个生日party。林优还有事要去学校办理，便挥了挥手，开车走了。

符茉歌淡淡一笑，低头抚着胸前的坠子。

玉石有灵性，人养玉，玉养人，俗话都是如此说的。

茉歌轻轻地笑了，“你的寿命比我长，也不知道能陪你多久……就让我与你做伴走这一程吧。”

今晚的月光如烟，清冷朦胧。

符茉歌从公寓出来，拦车去酒吧，林优已在催她。今日是旅游节，有两段路被封了。这条路车流量巨大，师傅说若是赶时间，不如下车跑着去，这里离酒吧不远了。符茉歌下了车，打算小跑过去。

忽然天有异象，七星连成一线，如一道银芒划破长空。

她停下脚步，惊讶地看着天空。胸前隐有光起。她低头一看，脖颈上的玉泛着碧绿的光芒。隐约中，她看见一张脸，轮廓难辨。她的心揪疼起来。

突然，两道光芒，一绿一白，一上一下，在半空中形成一股强烈的气流，疯狂地交织、滚动。她目瞪口呆。那气流猛然冲下来，把她罩住。

她的意识渐渐模糊起来。

待她苏醒，发现自己在一处烟雾朦胧的空谷中。

符茉歌握住玉坠子。惊讶、紧张、茫然冲击着她的心，化成了一声沙哑的低喃，“这是怎么回事？”

“姑娘……”苍老的声音在她背后响起。

符茉歌猛然转身。

一名女子冲破烟雾而至。雪白的长袍随风飘动。苍苍白发，随风轻飞，身体却像是一个花季少女，珠圆玉润，皓腕凝脂，玉肌生香，双眸熠熠生辉，灿若星辰。

这是天山童姥？符茉歌心中咯噔一下。这是什么地方？她是谁？

“你在叫我？”符茉歌轻声问，心里寻思着该如何称呼她。称奶奶，似乎她比自己还年轻；称妹妹，她又是一头白发……

“姑娘，我等了你快一年了！”女子喟叹，声音温柔，望着符茉歌的目光慈祥而圣洁。她满意地点点头，颤颤巍巍地走近，像踩着浮云。

符茉歌环顾四周，白烟茫茫。她凝眸挑眉，“你是谁？为什么等我？这里是

哪里？”

“这里是冥界和人间的结界。我是命运婆婆。”女子浅笑，在符茉歌讶异的目光中，将手一挥。眼前的白雾散去，露出一地血色的曼珠沙华，开遍了长河岸边。对岸站着一名身穿黑色长袍的老婆婆，她捧着一碗墨色的汤水，让过桥的孤魂喝下。

“奈何桥上望乡台，台边老妇名孟婆”，这是从她脑子里蹦出来的一句话。那孟婆的长相竟和命运婆婆一模一样，两人唯一的不同之处就是一个穿白衣，一个穿黑衣。

她不得不相信，真的有鬼神一说。许久，她才从震惊中回过神来，红唇微启，又轻闭，选择了沉默，一双眸子直直地盯着对面，看着那一排又一排的孤魂野鬼。在忘川河旁，有些孤魂因长久无法投胎而失去了耐心，乖乖地喝下孟婆汤；有些却不愿意忘记前尘往事，拼命地反抗。而他们的结果，最终都是一样的——喝下孟婆汤，忘记一切。

她是不是也成了其中的一员？她死了吗？为何而死？茉歌百思不得其解。

“你没有死。”命运婆婆浅笑。在茉歌讶异的目光下，她指着她心口的玉坠，“是它把你带来的。”

“这是怎么回事？”茉歌怔怔地看着玉坠子。

“这玉坠能锁魂。一缕幽魂被锁在这玉坠中一千多年，不愿意轮回，受尽孤寂，只求得与你千年相逢，带你回家。”命运婆婆如少女般的眼眸闪着睿智的光。

“锁魂？”茉歌的声音有些颤抖。想到了之前那张模糊不清的脸散发出的淡淡的孤寂，她的心狠狠一抽，如打破了五味瓶，酸甜苦辣咸一股脑儿地涌上来，蹿进了心尖。她脚下一软，身形微晃，一声若无若有的喟叹逸出红唇，“这个傻瓜！”

命运婆婆浅笑，暗自惊叹人类感情的深厚。没想到，转世九世，喝了十八碗孟婆汤，她潜意识里还记得他。真是一对被命运作弄的有情人。

她对符茉歌的印象特别深。九世孤独，九世凄苦，只为了一世情感。在她们神鬼看来，人类的情爱禁不住长命百岁和神力的诱惑。她不明白他们为何如此执着。

只为你回眸一笑，轮回千年，再续前缘。

上穷碧落下黄泉，千年独孤，九死不悔。

“他的心思总算是没有白费。姑娘，这一世若是寻不到你，应该说，你再找不到他，第十世，他就要永远地消失在天地冥三界，魂飞魄散了。”

符茉歌被“魂飞魄散”四个字惊得杏眸圆睁。她不知道是谁如此牵动她的喜怒哀乐。是玉坠中的灵魂吗？是谁，让她的灵魂发出疼痛的呐喊？从未有过的慌乱蔓延开来，悲恸似要胀破心脏。

前世今生，她连一丝记忆都没有。

然而，这种悲恸却如烙印，深深地刻在她的骨血中，并不随着转世而淡忘。

“玉坠锁魂，魂带情动。姑娘是否愿意回到一千多年前，重续未了的情缘？只有这样才能破解纠缠你们十世的魔咒，他才能魂归正途，正常地轮回重生。”

“我愿意！”这三个字脱口而出。符茉歌一怔，痴痴地笑了。虽不知为何，但她喃喃地重复着，“我愿意！”

顿了顿，她问：“我该如何去寻他？”

“我会把你送回你死亡的那一刻，送回他身边。但是，你会忘却今天所有的事，忘却你曾来过冥界，忘却我，也忘却我的话。我会给你你前世所有的记忆。但是，有着二十一世纪灵魂的你会怎么做，是你的事。”命运婆婆念动咒语。

符茉歌缓缓地闭上了眼眸，瞬间被金光围绕。命运婆婆的手一挥，她如一缕轻烟，消逝在冥界之中。

命运婆婆懊恼的叹息引来了孟婆的注意。

孟婆面无表情地问：“何事？”

“万般皆是命，我竟然把她送到了梧桐苑……”

众里寻他千百度，蓦然回首，那人却在灯火阑珊处。

追寻，何尝不是一个甜蜜的过程？茫茫人海中，男人找到了适合他的肋骨，女子找到了适合她的胸膛。

追寻，向来就是一个相见、相恋、相知、相思、相许、相爱、相依、相守的过程。

春风吹，骄阳照，绿了柳枝，暖了湖水。

轩辕皇朝，国号佑轩。皇帝轩辕澈十岁登基，太后垂帘听政。初时，右相柳靖为摄政王，尊称相父。后来左相退位，其子南舒文上任。比起其父，南舒文更有大将之风，手握打王金鞭。

佑轩六年，南舒文联合六部上书，奏请皇帝大婚，大婚后方可亲政。柳靖和太后衡量之后，决定把柳家女儿嫁入皇宫。柳家大小姐柳芷雪进宫。

皇帝立柳芷雪为后。大婚后，皇帝亲政，垂帘听政和摄政皆在南舒文联合六部上书后被废除。然而，外戚柳氏势力盘根错节，根深蒂固，无法撼动。皇帝不过是虚名，掌权者依然是柳氏一族。

柳家——轩辕皇朝的第一望族，向来通过与皇家联姻保住其权势。柳靖官拜右相，正妻是先皇最疼爱的内侄女——安平郡主，也是柳芷雪的生母。芷雪十岁那年，她因病辞世。安平郡主的同胞妹妹乃当今太后。柳家十个儿女中，柳芷雪是当今皇后，柳芷月是当今皇贵妃。

柳家，权倾天下。

柳相府后院有一个小院落，位置很偏僻。回廊曲曲折折，把柳府后院的大部分都围了起来，而这个小院却在回廊的围绕之外。院子的外墙上绕着青色的藤蔓，零星的紫色小花点缀其间，随风摇曳，长年失修的门破旧不堪。院子里却别有洞天。庭院整洁，几株翠竹迎风摆动，整齐的小花圃中开着各种各样的小花儿，很多都让人叫不出名字来，羞答答地跳跃着。

主屋里的摆设很简单，只有一张木床、一张木桌、三把木椅。这样寒酸的一个房间出现在京城的权贵之家，真是不可思议。

一名长相清秀的丫鬟在床边走来走去。她穿着淡青色的长裙，梳了一个丫鬟头，时而蹙眉，时而跺脚，担忧着急，口中念念有词。

“嗯……”一声呢喃响起。

丫鬟冲到床前，紧张地看着床上的少女，“小姐，你终于醒了！你被三小姐推到河里，差点淹死，你知道吗？要是夫人泉下有知该多伤心……谢天谢地！小姐终于醒了！谢天谢地……”

符茉歌头痛欲裂，看着丫鬟，一脸困惑，“请问，你是？”

丫鬟的哭声戛然而止。

符茉歌看着屋内的摆设，目光落在丫鬟的服饰和装扮上。这房间虽破旧，却古色古香的。眼前的少女面容清秀，一身古装打扮。她满心惊疑，越发困惑。

“小姐，我是玲珑呀！你这是这么了？”丫鬟反应过来，惊叫一声，赶紧扑了上来，“小姐，你怎么啦？呜呜……”

茉歌揉了揉眼睛，陡然睁大了眼眸，终于意识到不对劲。

她心里一阵惊慌，不可置信地伸出自己的双手，愣住了。

“我……”竟然穿越了？这双手白皙娇嫩，十指纤纤，并不是自己的手。她的手因为经常打字、写字，指尖有点细细的茧子。

她穿越了？

“我的玉坠？”茉歌伸手抚上心口，那里空空如也。一股恐慌淹没了她，脸颊没了血色。她最后的记忆是胸前的玉坠和半空中的光芒相交织，随后便什么都不记得了。莫非是玉坠带她来了这里？那么玉坠又在哪儿？

“小姐，你在说什么？”玲珑紧张地抓住她的袖子，似乎没有见过表情如此丰富的小姐。

头部传来一阵剧烈的疼痛，符茉歌倏地捂住头，痛苦地闷哼。她颓然地倒回床上，脑中如走马灯一样，出现了一名陌生女子的生平，女子有记忆以来的每件事都涌到了她的脑海里。

“小姐，你怎么啦？我可怜的小姐怎么啦？小姐……”玲珑急得语无伦次，想安抚她，却又不敢碰触她。

疼痛消退，茉歌慢慢地恢复平静。她平躺在床上，死死地盯着纱帐。

这是原来主人的记忆吗？

为何她要有“她”的记忆？

两人仿佛融为一体，可分明又是不同的人。

玲珑担心地望着她，嚶嚶地哭了。

茉歌侧过头，“玲珑，有水吗？”她刚平复心情，本就有些烦躁，玲珑的哭声更让她觉得一阵不舒服。她顿了顿，声音冷了几度，“别哭了！”

玲珑的哭声戛然而止，如同戏台上的戏子唱得正欢时被打断，极富戏剧性。她睁着那双满是泪水的眼眸，错愕地看着茉歌，“小姐，你好凶啊！你从来都不会训斥玲珑的！呜呜……”

茉歌的脸色变了变，她最见不得女人哭了。符茉歌牵强一笑，尽量柔地

说：“你太吵了。不要哭了，我没事。”

玲珑慌忙给她倒水。茉歌接过有点破旧的杯子，也顾不得茶水是凉的，一饮而尽，喉咙总算舒服了些。

一张妍丽的脸出现在她的脑海中。那个女子出手推她下水的狠劲和轻蔑的笑意她都记得，她的笑就像自己在孤儿院时经常会听到的笑一样，轻蔑中带着恶意。她一直不明白，同是孤儿，为何在她们的眼中，自己会看到轻蔑。仅仅因为自己是院长从垃圾场捡回来的吗？

茉歌淡淡地看着玲珑的小脸，小姑娘长得秀气玲珑，很配她的名字。

落日的余晖照射进来，地上铺了一层淡金。

她的目光落在了桌上的一面铜镜上。铜镜只有手掌大小，小巧精致，极其突兀地摆在这样简陋的房间里。

那是大姐柳芷雪送给她的。

“玲珑，帮我把那面镜子拿过来。”

肤如凝脂，欺雪赛梅，眉若柳叶，一双翦水秋眸略带轻愁，灵动如珠，俏鼻小巧，菱唇如三月桃花含香。茉歌愣愣地看着镜子中这副不属于自己的娇颜。

好清丽的女子！

有当祸水的本钱！

最吸引人的是她五官清灵婉约，气质超尘脱俗，那份飘逸的神韵更是动人心弦。她笑起来的样子甚是动人，浅浅的小梨涡为她增添了一丝女人的娇媚可爱。

在现代，自己虽也是个美女，但比起这张脸，可真是差到太平洋去了。不知道古代的四大美人有没有她一半美？

虽然镜子中的那张略显苍白的脸不是她的，可眼中的自信内敛、神采奕奕却是属于她符茉歌的。

她是一个独立的灵魂，不同于这个娇弱身子的灵魂。

茉歌冲着铜镜绽开微笑，玉颊暗香浮动，双眸熠熠有神。

一旁的玲珑惊讶万分，愣愣地看着眼前这个熟悉得有点陌生的小姐，似乎小姐哪里变得不一样了。

茉歌淡淡地笑了笑，走到窗前往外看。满园冷清，却极雅致，因为有“她”的记忆，茉歌很快就熟悉了院子。

这身子的主人叫柳芷絮，很诗情画意的名字，配得起这副好样貌。柳家是轩

辕王朝的望族，权倾朝野。她的父亲贵为相爷，膝下有众多儿女。她排行第九。茉歌暗忖，似乎这个九小姐并不怎么受宠。不过这样也好，省得麻烦，相爷卖儿卖女的时候，轮也轮不到她。默默无闻何尝不是一件好事？

茉歌这样想着，正想熟悉一下这里的年代和她所处的环境，突然传来一阵嘈杂的脚步声，小院门口浩浩荡荡地来了一批女人。

为首的几名女子衣着鲜艳亮丽，妆容精致，佩戴的金银玉饰华美耀眼，身后跟着十几名侍女。茉歌一看这阵势，蹙了蹙眉心。

玲珑缩了缩身子，似乎有点害怕，却固执地站在茉歌身边，即使害怕也没有离开。

小小的房间顿时拥进十几个人，有点拥挤。

“我就说嘛，这个小贱人怎么可能那么容易就出事！”身穿粉红色衣裳的女子衣袂飘飘，秀丽端庄，声音略显尖锐刻薄。

“小贱人，看来阎王不收你，贱命果然硬！”穿着鹅黄色衣衫，艳丽得像一朵盛开的牡丹的女子不屑地说。

“小贱人，看见我们怎么不下跪？”另外一名穿着绛红色罗裙的女子态度更蛮横，骄傲得像只孔雀，一脸鄙夷地看着茉歌。

“三小姐，七小姐，十小姐。”玲珑微微地福了福身，算是请安，随后紧张地站在一旁。

这几位小姐平日都以欺负她的小姐为乐，她的小姐又只会逆来顺受。三小姐刚把自家小姐推进河里，不知道又想出什么花招来欺负人了。玲珑担心地望向茉歌，却意外地看见茉歌不惊不惧。若是平日，小姐早就恐惧得颤抖了。玲珑暗自惊讶：莫非小姐落水后，胆子变大了？

茉歌微笑着看着这群姐妹。个个是难寻的美人儿，在她前面一字排开，艳丽得几乎要晃了她的眼睛。现代的女子用昂贵的化妆品掩饰脸上的瑕疵，极少有人能称得上美得像幅画的。她一直以为在古代这种连胭脂都很劣质的年代，不可能有书上描述的什么沉鱼落雁、闭月羞花的美女。然而，柳芷絮这副样貌已是少见的清丽无双，眼前的这几位姐妹也都是美丽的娇俏人儿。茉歌对此只有一个解释：相爷家的遗传基因比较好。

然而，美则美矣，这几位美人却没什么口德。老天爷给了她们一副完美的容颜，却忘了给她们一张让别人顺心的嘴巴。

听着这一声声的“贱人”，她的眼眸微微眯了起来。

她不是六七岁的茉歌，也不是看起来只有十五岁的芷絮。她是二十三岁，从小一人打拼长大的符茉歌。这些话，童年时期的她听了或许会哭，会冲上去和她们拼命；少女时期的她听了，或许会不开心，郁郁寡欢；可现在的她听了，仍然很平静。

那几位小姐见她不似往常恭顺，互相对视几眼。三小姐上前一步，盯着她，甚不客气地喝道：“小贱人，你哑巴了？！”

茉歌微笑，这就是推她下水的柳芷眉。她笑着说道：“我不是落水了吗？刚好被一只落水狗给咬了。兴许是染上了什么不干不净的东西，这两天嗓子不舒服，连带着皮肤也有点痒，刚刚看到几只刺眼的蝴蝶还呕吐连连。连玲珑都不知道是不是被传染了，也浑身不舒服。”茉歌用长袖遮着脸，几声细不可闻的低泣从袖口逸出。她故意上前一步，祈求地笑，抓过柳芷眉的手，“三姐姐可怜妹妹，禀报爹爹，寻个大夫为妹妹医治，妹妹不想死……”

“小贱人，你给我滚开！”柳芷眉尖叫着甩开茉歌的手，连连后退，慌慌张张地擦拭着自己的手，还一边喊着，“晦气！晦气！死贱人，要是我有什么不舒服，看我不扒了你的皮！”她目光如刀，尖锐地扫向茉歌，双眼冒火。

茉歌浅笑着，倏然做呕吐状。吓得柳芷眉又退了好几步，都快碰到门槛了。茉歌无辜地笑着，目光向呆若木鸡的玲珑扫去。玲珑回过神来，这丫头也伶俐得紧，泫泫欲泣道：“三小姐，奴婢求三小姐给小姐和奴婢找个大夫来瞧瞧吧。小姐一定是染上了什么不干净的东西，有时候脸色还会发黑。奴婢也觉得浑身上下瘙痒，有时候还想呕吐。奴婢求求三小姐，和老爷说一说，请个大夫来给小姐看看，不然……”接着就是一阵嘤嘤的哭声。

茉歌心里暗笑，唇角微扬，这丫头真机灵。

“妄想！”柳芷眉恶毒地看着她们，却也不敢走近，神情中略带恐慌，眼神闪烁。她显然是信了她们的话，怕染上什么怪病。毕竟欺人为乐事小，损害到自己的健康事大。

后面的两位小姐低头不知道和柳芷眉说了什么，不过看脸色也知道，她们可能害怕染病，建议快快离开。

“哼！既然有病，我们这几天就放过你。我们走！”柳芷眉努力地维持镇定，一跑出去就立刻让侍女去给自己请大夫。

茉歌眸光阴沉，微微摇头，为柳芷絮过去十五年的遭遇而叹息了一声。她转头看到玲珑崇拜的眼神，不禁扑哧一笑，“玲珑，要不要我给你煮个鸡蛋？”

玲珑跑到她身边来，“小姐变得好厉害！以前都是被三小姐和十小姐欺负，今天玲珑竟然瞧到了她们被吓到的表情，好过瘾呢。”小丫头叽叽喳喳的，如麻雀儿在她耳边唠唠叨叨。

茉歌浅笑着听着，一股暖流滑过心头。上幼儿园的时候，同龄的孩子旁边都有小朋友陪着叽叽喳喳地聊天，唯独她一人静坐于角落。童稚的孩子眸光清澈，笑脸诚挚，她却只有羡慕的份儿。放学后，同学们拥向校门，有父母来接，温声细语。她却独自一人黯然离去。家常幸福，她甚少感受。

茉歌偏过头，看到玲珑洋溢着温暖的笑脸，唇角也扬了起来。

阳光透过简陋的窗户照射进来，木桌铺上一层温暖的金光。

“玲珑，你手可真巧！”茉歌在镜子前转了一圈。

她穿着合身的男装，简直就是一个英俊潇洒、风度翩翩的公子哥儿。面白唇红，头发用一条淡银色的绸带绑着，身穿浅蓝色长衫，腰间系一条蓝腰带，简单清爽。茉歌满意地看着镜子里的风流人物。要是有一把羽扇，就更像流连于西湖，执笔挥洒的文人雅士了。

“小姐，你要小心点，别被人逮着，不然我们就遭殃了。”玲珑担心地整理她的衣摆，有些疑惑地看着熟悉又陌生的小姐。柳芷絮的软弱可欺已寻不着，如今的小姐风姿绰约，举手投足间散着令人信服的大气和惊艳。伺候她多年，自己从来没有在娇柔的她身上发现“惊艳”二字，可自她落水醒来后，这个词却频繁地出现在自己的脑海中。

“你放心，傍晚前我一定会回来。”茉歌安抚玲珑，抬眸看着蔚蓝的天空，微微一笑。她想去找那块玉坠，自己穿越和那块玉坠肯定脱不了关系，只要寻着它，她或许就能回去了。那是她回去唯一的途径。

翻过小院的高墙，外面是一条极为偏僻的小巷。茉歌观察了几天，那里平日里没什么人走动。玲珑不安地叮咛她早些回来。茉歌挥挥手，表示自己知道了。在没有寻到回去的路之前，她是不会离开相府的，毕竟这里能给她提供三餐，让她不用露宿街头。

沿着僻静的小巷走到尽头，转过弯就是一条很热闹的大街。大街上摆满了小